铜公警令〔2021〕83号

重庆市铜梁区公安局警令处关于

开展关注推广国家反诈中心官方政务号

工作的通知

各所、队、处、室：

今年2月1日，国务院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在微信视频号、新浪微博、抖音、快手等4个互联网新媒体平台同步开通“国家反诈中心”官方政务号。截至目前，“国家反诈中心”政务号已累计发布短视频2300余条，全网总播放量达20亿次，粉丝1922.5万人，在全国排名16。为此胡明朗副市长要求“督导此项工作，要见成效！”12月1日，市局召开了会议，吴立勋一级警务专员要求：“通过发通知，开调度会，要求各单位每周上报落实情况。要求半个月要看成效，并通过推进会巩固成果。”

为进一步发挥“国家反诈中心”官方政务号这一国家层面宣传权威阵地的宣防作用，大力推进全民反诈专项行动，切实提高人民群众防骗意识和能力，区局决定开展关注推广国家反诈中心官方政务号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全警发动，全员覆盖。全局所有在职民警、辅警都要关注“国家反诈中心”政务号，积极观看、转发相关视频，以此了解掌握相关“反诈知识”，提高自身反诈能力与水平，并将此作为反诈宣防的重要工具，在全社会广泛发动。各所、队、处、室要加强对民警、辅警及其家属的宣传发动，每个民警、辅警至少关注一个平台的“国家反诈中心”政务号，实现在职民警、辅警全员关注。官方政务号关注方式为：在微信视频号、新浪微博、抖音（ID：gjfzzx96110）、快手（ID：gjfzzx96110）等平台搜索“国家反诈中心”，点击关注。

二、社会联动，全民关注。各所、队、处、室在确保在职民警、辅警全员关注的同时，大力发动广大市民关注，努力营造全民关注氛围。**一是**各所、队、处、室要立足自身职能职责，与日常工作、窗口工作相结合，采取多种形式推广发动。治安支队要结合入户宣传和户籍办理，交巡警支队要结合安全教育、办理车驾、车检等服务，出入境支队要结合办证服务、外企走访等，大力推广，尽量覆盖所服务、宣传的每一个群众。**二是**各派出所要积极策动辖区党委政府牵头开展关注推广国家反诈中心官方政务号工作，同时在群众办事场所、居民小区、社区、街道、村镇等公共场所，张贴或展示“国家反诈中心”政务号二维码（附件1）；全民反诈办要主动联动教委、卫计委、国资委等职能部门，充分发挥其职能职责，针对大学生、财会人员、医护人员、企业员工等易受骗群体，根据其平台使用习惯，重点引导其关注相关平台的政务号；要以面对面讲解、微信或QQ群转发等形式将政务号发布的短视频推广到每个社区、每个群体，全力扩大宣传防范覆盖面，提高宣传防范触达率。政治处宣传室要聚焦新兴媒体，开展网上宣传。

三、积极创作，及时报送。各单位要紧盯多发高发易发诈骗类型，在工作中发现新的诈骗手法，及时分析总结提炼，积极创作优秀反诈宣传片，并及时上报区全民反诈办，由区全民反诈办统一上报市全民反诈办。

请各单位接此通知后，高度重视、迅速行动，多措并举、力争实效。督察支队要对此项工作开展督检，对开展不力的单位要按相关规定问责。2021年12月10日前，请各单位的民警和辅警必须完成关注“国家反诈中心”政务号工作并将情况台账（附件2）及关注截图报送至ftp:77.100.23.98/国家反诈中心政务号文件夹。12月17日起，请各单位于每周五将开展推广关注“国家反诈中心”政务号工作情况台账（附件2）报送至ftp:77.100.23.98/国家反诈中心政务号文件夹

特此通知。

附件：1.国家反诈中心政务号二维码

2.开展推广关注“国家反诈中心”政务号工作情况台账

 重庆市铜梁区公安局警令处

 2021年12月8日

（联系人：区全民反诈办鲜家刚、吴渝，联系电话：13883128700、15223222997）

重庆市铜梁区公安局警令处 2021年12月8日印发